

H 闲话文人 高中梅  
鲁迅过年

鲁迅

鲁迅先生早年是不重视过年的。他的日记里,每到过年,都是三言两语,一笔带过。不仅是他,即使许广平女士,也曾说过:“向来,我们无所谓元旦,也无所谓节日的……总是随随便便地度过了。”但是,这并不意味着鲁迅真的不重视过年。

1927年春节三天前的日记中,鲁迅写道:“广平来并赠土鲮鱼六尾。”大年初一,他又写道:“午广平来并赠食品四种。”这一年春节前后,许广平几乎每天都到鲁迅那里去,对鲁迅的照顾可谓无微不至。

1928年春节,是鲁迅与许广平组建成家庭,和三弟周建人一家在上海团聚的第一个春节。年前、年后几天,除“同三弟及广平游市”并逛书店,以及与友人往来应酬外,鲁迅仅以与亲人同看电影,作为过年的庆祝方式,而且接连看了三个夜晚。

1929年春节,鲁迅虽然仍以逛书店、看电影为娱乐,他居然记得要买礼物送给许广平。节前,鲁迅“往内山书店”,在书店“得《草花模样》一部,赠广平”。这时,许广平已是“准妈妈”。过年时,鲁迅还描摹“草花模样”的日文休闲画册送给许广平。除夕当晚,鲁迅邀来柔石,与周建人两家同吃年夜饭。

1931年和1932年春节,由于淞沪战事爆发,鲁迅都是在避难中度过的。1933年春节,形势稍微平和一些,年底又得来一笔及时的稿费,鲁迅很高兴,所以对过年格外珍视:“盖如此度岁,不能得者已二年矣。”为庆贺“旧历除夕”,由许广平“治少许肴”,特邀老朋友冯雪峰和自己一家人同吃年夜饭。

饭后,53岁又多病的鲁迅兴致甚高,“买花炮十余,与海婴同登屋顶燃放之”。鲁迅原本很讨厌爆竹,更不燃放。这次却带着四岁的海婴,不辞辛苦爬上四楼楼顶,一连放了十多种烟花爆竹,在他多灾多难的生涯中,实属罕见。这是因为,对孩子来说,“一年中最高兴的时节,自然要数除夕了。”

1934年春节,鲁迅除夕时给三弟周建人家送去火腿和玩具;正月初一收到母亲从北京寄来的一盒糟鸡和九件玩具。年初二那天,鲁迅写了一篇《过年》,充分肯定了过年及其习俗,对人们过旧历年表现出的“格外的庆贺”,“比去年还热闹”,“比新历年还起劲”,表示了他的赞赏。文章末尾,鲁迅说:“我不过旧历年已经二十三年了,这回却连放了三夜的花炮,使隔壁的外国人也‘嘘’了起来:这却和花炮都成了我一年中仅有的高兴。”

1935年春节,鲁迅更上一层楼,除夕之夜他写信对友人说:“十多年前,我看见人家过旧历年,是反对的,现在却心平气和,觉得倒还热闹,还买了一批花炮,明夜要放了。”年初一又写信给另一位友人,说自己“今年却亦借口新年(即春节),烹酒煮肉,且买花炮,夜则放之,盖终年被迫被困,苦得够了,人亦何苦不暂时吃一通乎。”

1936年春节,鲁迅前后写了六封和过年有关的信。他给母亲写信说:“上海这几天颇冷,大有过年景象,这里也还是阴历十二月底像过年。”他也邀请萧军“在旧历年里,邀些人吃一回饭”。大年初六,他邀请黄源“往陶陶居夜饭,并邀胡风、周文二君,广平亦携海婴去”。这是他与友人、爱妻、爱子一起,最后的春节聚餐。

由此可见,鲁迅过年很随俗,节俭朴实,也不失热闹,而且注重家人团圆、亲朋走动、友人团聚,无不彰显大师风范。

H 佳节词话 刘绍义  
鸡年鸡联趣味多

要说难对的鸡联,还是“斗鸡山上山斗鸡;隐龙洞中洞龙隐”这样的回文联,正读反读完全一样,实在难得。但好在桂林山水中自然存在的这两处名胜古迹,让这个天然妙对浑然天成,不留斧痕,让人过目不忘。

类似这样的妙对,在古代也不算少数。幼年聪慧的林则徐,七岁就能吟诗作对,在乡里一时传为美谈。有一次林则徐在水池边玩耍,邻村有位小有名气的学士,想试试他的才智,就指着水中戏水的鸭子说道:“鸭母无鞋空洗脚。”林则徐一听,知道是对方想考考自己,于是微微一笑,转头指着岸上的鸡回答道:“鸡公有髻不梳头。”学士听了,心中一惊,暗暗佩服。

诸如此类的,还有《聊斋志异》的作者蒲松龄,小时候也遇到过这样的事情。蒲松龄自幼苦读经史典籍,学识渊博,才华横溢,机智过人,早岁即有文名,为乡人所称道。当地的一个姓石的乡绅闻讯,心生嫉妒,想借出联索对之机显示一下自己的才学,压压蒲松龄的名气。一天,他见蒲松龄正和一群小伙伴玩耍,指着不远处房檐上的一只猫,吟出了上联:“猫踩猫头瓦。”蒲松龄一眼瞥见一只鸡正在啄食花草,便脱口而出:“鸡啄鸡冠花。”石乡绅见没有难住蒲松龄,灰溜溜地走了。

其实,真正的鸡联好对,还是要数温庭筠《商山早行》中的诗句:“鸡声茅店月,人迹板桥霜”。形象生动,有声有色,一幅深秋早行图跃然纸上。与之相似的,还有“鸡犬过霜桥,一路梅花竹叶;龟蛇浮水面,两件玉带荷包”。所不同的是,前联十个字都是名词,没有一个动词,组成新词后,“鸡声”、“茅店”、“人迹”、“板桥”,依然是名词,但却能给人以动感,实在难能可贵。

不过,吟诵后联,鸡犬过桥的画面,依然历历在目。我们知道,鸡在霜雪上走过,会留下一个个“个”字,这在杨朔散文中曾经出现过,这些“个”,极像竹子的叶子。而犬在霜雪上留下的脚印就不用说了,一看就像朵朵梅花。一生爱梅、写梅、画梅的梁实秋老人,在西雅图回忆小时候画梅的情景时竟说,最初画梅根本没有见过梅花树,那些“细枝粗干、勾花点蕊”全凭想象。

对于梁先生的这个说法,他的好友不以为然,他给梁先生开玩笑地说,这有什么了不起,“吾家之犬,亦优为之”。是的,他的话,让人立即想到一则“狗”的谜语:“走起路来落梅花,从早到晚守着家。看见生人就想咬,见了主人摇尾巴。”

话扯远了,接着说鸡联。“天欲黎明,鸡翅拍斜山店月;日将昏暮,马蹄踏破石桥云”,非常适合旅店。“深宫御厨烹佳肴,圣上独享;路边饭店宰肥鸡,平民共尝”,贴在饭店的门上,更能招徕大众顾客。

富有情趣,格调清新,让人玩味无穷的鸡联,掐指算算,也不少。什么“寒鸡得食自呼伴,老叟无衣犹抱孙”啦,什么“笼鸡有食汤刀近,野鹤无粮天地宽”啦,什么“猴年马月无时限,鼠胆鸡胸非丈夫”啦,等等,无论是“谋生梦好鸡常破,索债人多犬不闻”,还是“拍马吹牛,是真类狗;攀龙附凤,不如养鸡”,都给人以充分的想象,生活的哲思。

至于那些具有讽刺意味的鸡联,就更耐人寻味了。“黄酒白酒都不论,公鸡母鸡只要肥”,横批“尽管拿来”,看着这样的对联,如果我们只想到吃,那就有违作者的本意了。“王好货,不论金银铜铁;

寅属虎,全需鸡犬牛羊”,尽管前面那则没有后面这则讽刺县官王寅的对联写得直白,但它还是含蓄地刻画了贪婪者的丑恶嘴脸。

过年了,活跃一下气氛吧,说几则诙谐幽默的对联。“饥鸡盗稻童筒打,暑鼠凉梁客惊”,这是四川才子李调元撰写的一副对联,谐音多多,妙趣无限。清人周渔璜写过的一副对联,吟起来也不错:“母鸡下蛋,谷多谷多,只有一个;小岛上枝,酒醉酒醉,并无半杯。”这副联中的“谷多谷多”和“酒醉酒醉”,表意又拟声,双关微妙。其他还有“鸡蛋无盐真淡蛋,猪肠未切好长肠”、“风落鹊巢,二三子连巢及地(连科及第);月穿鸡屋,四五声惊膀啼鸣(金榜题名)”,联意、趣味都不错,能让人回味。

老柏呵呵大笑起来,这可是他的拿手菜。

这些年的春节,我回到乡下去,看爷爷山窝窝里瘦小的土坟。在杂草蓬勃的坟前,我用一个土碗祭奠我爷爷,土碗里,是炒的肥肉。我喃喃地说,爷爷啊,你生前一直没吃够肥肉,而今,你就吃个够吧。我感觉,有一股风飘来,想来是爷爷的灵魂飘荡而来,开始吃肥肉了。

肥肉,哺育了我青春时节身体的拔节,也让我一生,打上了艰辛生活的底色。

H 百味书斋 俞益萍  
红楼梦里的春节贾府的日常生活  
电视剧《红楼梦》中H 流金岁月 李小米  
过年肥肉香

快过年了,我给乡下的赵大爷打了一个电话,大爷啊,你今年春节得给我留着腊肥肉。赵大爷呵呵大笑:“我就晓得你爱吃肥肉,都给你留着呢。”

81岁的赵大爷在乡下喂了一头土猪,满山满坡的野菜是猪的主粮,像赵大爷这样在农耕时代用最原始传统方法喂养土猪的人,在我们那个村庄,几乎已经绝迹了,我甚至想有一天把大爷这种喂养方法申报为物质文化遗产了。大爷对我说,他晓得我爱吃肥肉,土猪肉肥,咬一口,满口流油,只要他还活着,他都得帮我喂养土猪。

我对肥肉的热爱,或许在乡下早年的春节里埋下了基因,我和一些人的记忆,还把春节里的肥肉之香发酵着。

刘胖子对我回忆说,那是1980年春节,大年初一,一家人坐在桌子上吃肥肉,那年他刚13岁,瘦得像猴,看见碗里有肥肉炒豆腐,急切地去夹了几块肥肉往嘴里送,狼吞虎咽。不幸的事情发生了,由于吃得过急,一块肥肉还没来得及嚼烂便吞下,卡在了喉咙里。父亲顿时慌了,拍打着他的背,哇啦一声,刘胖子一口吐了出来,一块肥肉落在了地上,爷爷弯下腰,心疼地要去把肥肉捡起来,被奶奶喝住了。一直到正月初九,爷爷还在念叨那块肥肉,叹息说把一块肥肉给浪费了。

那些年的春节,乡下人,城里人,美美地吃上几块肥肉,几乎就是过年的盼望了。而今,刘胖子正急于减肥,跑步游泳健身,很少吃肥肉了。但一想起那些年春节的肥肉,便会闭上眼睛,靠在树上、墙角边回味一番,感觉吃肥肉的美好年华,已成为岁月里尘封的老照片。刘胖子说,再也回不到那些吃肥肉的春节了,屋顶上炊烟袅袅,村庄里弥漫着肥肉的香。

1982年春节,我和妈妈去县城表姑家。妈妈说,娃啊,去你表姑家改善一下伙食,你表姑爷在搬运公司,发有肉票。果真,在表姑家,我美美地吃到了一种叫“喜沙”的蒸肉,就是用糯米、红糖蒸的肥肉,那肥肉入口即化,我感觉嗓子眼都上升了几寸,每吃下一大块肥肉,就是对肠胃的抚慰。在表姑家吃了两顿肥肉,我舍不得走了。想起一回到乡下,就是红薯稀粥的日子,顿感颓废起来。

表姑笑眯眯地说,那就多住几天吧。但妈妈说,马上就要立春了,得回去种地了。坐在轮船上,我回望着雾蒙蒙的县城,少年的心里开始做梦了,梦想成为一个城里人,可以吃肥肉的城里人。

终于等来了梦想成真的那一天。那年,我在县城有了自己的第一个饭碗,单位伙食团常常炒、蒸、炖肥肉,我有了单位的“肥肉大王”之称。后来我才知道,一个人的胃,是有记忆密码的,我来到城里,见到肥肉,是唤醒了我对肥肉的记忆。那年春节,我就在县城,去柏诗人家,他家里有来自东北的好多土特产,还有海鲜。老柏问我,吃点啥啊?我不加犹豫地说,就红烧肉吧,肥一点的。

曹雪芹在《红楼梦》第五十三和五十四回中,详细地描述贾府过年的场景。第五十三回对祭祖、朝贺刻画,可算是文学作品中描写春节场面的绝响。先是物质准备,然后祭祖和朝贺:

已到了腊月二十九日了,各色齐备,两府中都换了门神、联对、挂牌、新油了桃符,焕然一新。甯国府从大门、仪门、大厅、暖阁、内厅、内三门、内仪门并内塞门,直到正堂,一路正门大开,两边阶下一色朱红大烛高照,点的两条金龙一般。次日,由贾母有诰封者,皆按品级着朝服,先坐八人大轿,带领着众人进宫朝贺,行礼领宴毕回来,便到甯国府暖阁下轿。诸子弟有未随入朝者,皆在宁府门前排班伺候,然后引入宗祠。……那晚各处佛堂焚香上供,王夫人正房院内设着天地纸马香供,大观园正门上也挑着大明角灯,两燔高照,各处皆有路灯。上下人等,皆打扮的花团锦簇,一夜人声嘈杂,语笑喧阗,爆竹起火,络绎不绝。至次日五更,贾母等又按品大妆,摆全副执事进宫朝贺,兼祝元春千秋。领宴回来,又至宁府祭过列祖,方回来受礼毕,便换衣歇息。

春节祭祖不是贾府独有的行为,一般老百姓也要如此,是后代感念先人的一种表示,是情感的诉求。只不过贾家是大家族,祭祖的程序复杂而隆重,一般人家,就没有这般繁琐了。

朝贺,是一种礼制,《中华礼仪全书》曰:中国古代朝廷的庆贺大典。即在指定的时日,群臣朝见拜贺皇帝的礼仪活动。据文献记载,自汉代定为每年正月初一为朝贺之日。这一天在史书上称为“元日朝贺”或“元正朝贺”。至唐玄宗时,中书门下省上奏,以为“冬至,一阳始生,万物潜动。自古圣帝明王皆以此日期万国,观云物,礼之大者,莫逾是时。”于是定冬至为朝贺之日。由此可见,“朝贺”乃“庆贺”之意。说起来,老百姓之间也做这个事,就是互相拜贺,只不过他们面对的是一般百姓,而不是皇帝什么的。

贾府是一个大家族,快要没落了,朝贺这一行为里夹杂因素更多。烈火烹油之家,朝贺的目的可能仅仅在于保住固有的荣华富贵,对贾家而言,就绝不是仅止于此。它要挽回将要逝去的一切,使荣华富贵延续的时间更长。贾元春入宫,恰如一剂强心针,使贾家看到了希望,春节这种重要节日,正好是感激皇恩的天赐良机,“贾母等人按品上妆,摆全副执事进宫朝贺”,也就辛苦有因了。

很多时候,节日不仅仅是一个节日。